#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1)774/19-20號文件 (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)

檔 號: CB1/SS/3/19/1

《2020年建築物(小型工程)(修訂)規例》及《2020年建築物(規劃)(修訂)規例》小組委員會

## 首次會議紀要

日 期 : 2020年6月5日(星期五)

時間 : 下午2時

地 點 :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

出席委員: 謝偉銓議員, BBS (主席)

盧偉國議員, SBS, MH, JP

陸頌雄議員, JP

**缺席委員** : 石禮謙議員, GBS, JP

**列席秘書** : 總議會秘書(1)2

盧慧欣女士

列席職員 : 助理法律顧問2

戴敬慈女士

高級議會秘書(1)2

容佩雲女士

議會秘書(1)2 王詠國先生

議會事務助理(1)2

蕭靜娟女士

#### 經辦人/部門

#### I 選舉主席

### 選舉主席

在出席會議的委員中排名最先的<u>盧偉國議員</u> 主持小組委員會主席的選舉。他請委員提名小組委員 會主席一職的人選。

2. <u>陸頌雄議員</u>提名謝偉銓議員,該項提名獲 <u>盧偉國議員</u>附議。<u>謝偉銓議員</u>接納提名。由於並無其 他提名,謝偉銓議員當選小組委員會主席。<u>委員</u>同 意無須選舉副主席。

## II 其他事項

立法時間表

3. 小組委員會察悉,《2020年建築物(小型工程)(修訂)規例》及《2020年建築物(規劃)(修訂)規例》("兩項規例")的審議期將於2020年6月10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屆滿。小組委員會商定,主席將會在2020年6月10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動議一項議案,以把審議期延展至2020年7月8日的立法會會議。委員察悉,在延展審議期後,就修訂兩項規例的議案作出預告的期限為2020年6月30日。主席將會在2020年6月26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內務委員會匯報小組委員會的商議工作。

(會後補註:由於把兩項規例的審議期延展的擬議決議案在2020年6月10日的立法會會議上並未獲得處理,兩項規例的審議期已於上述立法會會議上屆滿。)

#### 經辦人/部門

## 邀請公眾表達意見

4. <u>小組委員會</u>同意邀請公眾就兩項規例表達意見。鑒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在本港的最新情況,<u>委員</u>同意只邀請公眾提交意見書。小組委員會將會在立法會網站登載公告,並向所有區議會發出邀請信。

#### 下次會議日期

- 5. <u>委員</u>商定,小組委員會將於2020年6月15日 (星期一)下午2時30分至4時30分舉行下次會議,與 政府當局會面。
- 6. 議事完畢,會議於下午2時08分結束。

立法會秘書處 <u>議會事務部1</u> 2020年6月16日

# 《2020年建築物(小型工程)(修訂)規例》及 《2020年建築物(規劃)(修訂)規例》小組委員會 首次會議過程

日期: 2020年6月5日(星期五)

時間:下午2時

地點: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2

時間標記	發言者	主題	需要採取 的行動
議程第I項——選舉主席			
000810 – 000944	盧偉國議員 陸頌雄議員 謝偉銓議員	選舉主席	
議程第II項——其他事項			
000945 - 001210	主席	立法時間表	
		邀請公眾表達意見	
		會議安排	

立法會秘書處 <u>議會事務部1</u> 2020年6月16日